

宜蘭縣政府衛生局 函

地址：26051宜蘭縣宜蘭市女中路二段287號

承辦人：鄭展成

電話：1999(縣外請撥03-9322634分機1229)

電子郵件：c3gascon@mail.e-land.gov.tw

260

宜蘭市女中路三段102號6樓

受文者：宜蘭縣藥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衛食藥字第108000369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有關信東生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之「必若瑞（衛署藥製字第045569號）」藥物許可證，經公告註銷1案，惠請轉知所屬會員，配合廠商辦理回收驗章事宜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桃園市政府衛生局108年1月25日桃衛藥字第1080009251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宜蘭縣醫師公會、宜蘭縣藥師公會、宜蘭縣藥劑生公會、宜蘭縣西藥商業同業公會

副本：本局食品藥物管理科

局長徐迺維

食品藥物管理科科长莊淑姿決行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科长決行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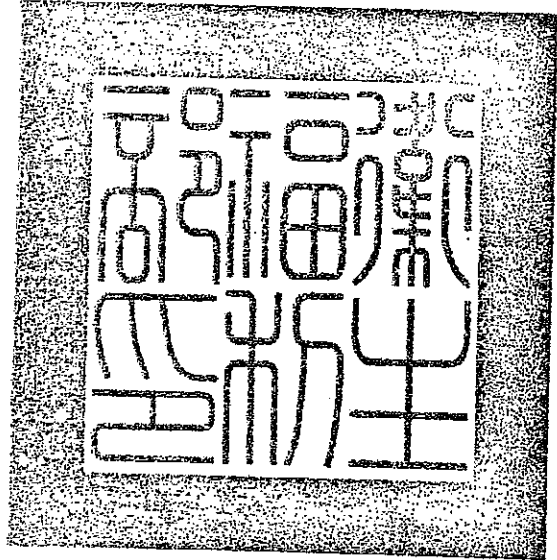
正本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1
869
1

衛生福利部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月19日
發文字號：衛授食字第1081400536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註銷信東生技股份有限公司藥物許可證共1件

依據：

一、藥事法第47條第1項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註銷理由：自請註銷。

二、註銷許可證如下：(共1件)

衛署藥製字第045569號 品名「必若瑞」

三、本藥物許可證因自請註銷而註銷，業者應依藥事法第80條及藥事法施行細則第37條規定，立即通知醫療機構、藥局及藥商，並自藥物許可證註銷之日起6個月內收回市售品，連同庫存品送經直轄市或縣(市)衛生主管機關驗章後，始得販賣。

部長陳時中

裝

訂

線